

永安市民政局文件

永民〔2023〕40号

办理结果：A类

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1105号建议 办理情况的答复

陈建安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对农村养老幸福院投入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永安市下辖15个乡镇街道，共228个行政村、35个社区，七普人口数据显示，我市户籍总人口32.79万人，其中60岁以上的老年人6.18万人，人口老人化率达18.85%，高于全国老人

化平均水平。目前，全市共建有各类养老设施 191 处，共设置床位 2784 张，平均千名老人拥有床位 45 张。在乡镇、农村方面，11 个乡镇各建有一所乡镇敬老院，共设置养老床位 598 张，同时已建成农村幸福院 52 所、颐老院 84 个。

二、具体措施

1. **开展质量提升行动。**为推动落实我市《农村幸福院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方案（2021-2023）》文件要求，结合年度任务，我局制定了《永安市民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幸福院质量提升等级评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永民〔2023〕19 号），细化提升标准，要求报名参与质量提升的农村幸福院应参照《农村幸福院等级划分和评定》标准达到三星级及以上，同时强化工作部署，将农村幸福院星级评定质量提升工作列入年度绩效考核，计划今年完成 85 所农村幸福院星级评定工作，以增强农村老年人幸福感、获得感为导向，不断促进我市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质量提升。

2. **积极争取项目补助。**优先选取场所合适、运营条件较好的农村幸福院、颐老院，向上申报省级长者食堂项目，每所补助 15 万元。2022 年已完成东门社区、巴溪湾社区、青水畲族乡龙吴村、大湖镇岭干村等长者食堂项目建设，获得省补资金 60 万元，2023 年正在进行江滨社区、将军山社区、龙山社区、曹远镇汶四村等 4 个示范性长者食堂项目，获得省补资金 60 万元，计划年内完工并投入使用。2022 年选取青水畲族乡三溪村幸福

院，转型升级为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，设置养老床位 82 张，争取到省级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100 万元，目前该项目已投入使用。

3. **加大本级资金支持。**我局每年安排福利彩票公益金的 80% 以上用于我市养老服务事业，其中按每所 5 万元为颐老院建设进行补助，并对运营情况较好的农村养老服务设施给予适当的运营补助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我局将持续开展 2023 年度星级幸福院等级评定评估验收工作，验收一批通过后将及时拨付一批奖补资金。同时，继续协调财政部门，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完善农村幸福院建设运用补助机制；积极策划包装项目，争取上级补助资金，有效激励幸福院质量提升工作积极性。

感谢您对民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领导署名：叶首得

联系人：林延燎

联系电话：0598-3616926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室（2份）、市政府督查室（2份）。

永安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3年7月24日印发
